

浦东新区高东镇人民政府文件

浦高东府〔2025〕6号

关于印发《高东镇 2025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 的通知

机关各部门、杨园社区、各事业单位、各居村、各镇属公司：

经研究，现将《高东镇 2025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上海市浦东新区高东镇人民政府

2025 年 2 月 5 日

高东镇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 年 2 月 8 日印发

高东镇 2025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

为切实履行内部审计职责，加强内部审计工作，进一步推进高东镇内部审计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建设，根据《浦东新区关于进一步加强内部审计工作的意见》、《高东镇内部审计工作管理办法》、《高东镇财力投资工程项目管理办法》等文件精神，现就高东镇 2025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镇党委、政府 2025 年度中心工作，着力反映资金使用、权利运行和部门履职尽责情况，及时促进审计整改落实和制度建设完善，依法加大对重大改革措施落实、重要项目建设推进和专项资金管理使用的审计监督，为把高东建设成为“富、强、美、好”的现代化主城区保驾护航。

二、主要任务

（一）财务收支审计（30 家）

对高东镇 10 家村委会（楼下村待撤村撤队时再进行审计）、10 家经济合作社、10 家工会开展财务收支审计。重点关注各单位资金使用情况、预算执行情况、内部各项管理制度建立执行情况等，促进各单位完善制度、规范管理。

（二）经济责任审计（8 家）

对高东镇财政所、经发中心、城建中心、综合行政执法队主要负责人开展经济责任审计；对高东镇先锋居民区党总支书记，品欣雅苑居民区、张家宅村、沙港村党支部书记开展经济责任审计。重点关注任职期间所在单位各项事业发展状况、贯彻执行国家方针政策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情况、重大经济决策情况、财政财务收支和资金资产管理情况、内部控制情况以及领导干部遵守廉政规定情况等，促进干部勤政廉政、履职尽责。

（三）专项审计（3项）

对高东镇“无五违”补偿资金使用情况、高东镇商会工作经费使用情况和高东镇 2024 年度浦东新区老旧小区物业服务补贴达标考核奖励资金使用情况开展专项审计。保证专项资金使用的合理性、规范性，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确保各项政策措施得到有效执行。

（四）财力项目审价

对高东镇财力投资工程项目按相关管理办法开展财力项目审价，有效核减不实费用，提高建设资金使用效益。同时，针对重点项目，全面实施投资控制管理，确保资金管理和项目建设规范有序。具体项目以各部门、单位本年实际申报送审为准。

（五）工程竣工决算审计

根据新区有关部门和《高东镇财力投资工程项目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对符合条件的工程项目开展工程竣工决算审计。重点关注项目建设程序、招投标、合同管理、资金管理、投资控制、

竣工验收等关键环节的过程监督。

（六）审计整改

强化审计整改责任落实，明确被审单位主要负责人为整改第一责任人。及时向被审单位反馈审计发现的问题并下达审计整改通知书，明确整改内容、整改节点。落实督促检查，提高审计整改工作执行力，增强审计整改工作成效。组织开展审计讲座，为基层干部打好财经纪律“预防针”，对审计中发现的典型性、普遍性、重大性问题，分析原因、提出建议。

附件：高东镇 2025 年度审计项目计划表